

南华大学教师引进的基本条件和主要待遇

人才类型	人才层次	年龄	基本条件	主要待遇					
				全职				非全职	
				安家费(万元)	年薪(万元)	科研配套费(万元)	家属安置	津贴及科研费	住宿
拔尖人才	第一层次	65岁以下	中国科学院院士或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内外大师级专家学者	300	面议	面议	学校安排配偶工作，并协助子女入学（小学或中学）。	根据实际来校工作的时间，提供4-5万元/月津贴	免费提供
	第二层次	60岁以下	“千人计划”人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家重大科技计划的首席科学家，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入选者等国家级人才工程人选，国外知名大学或研究机构的知名学者。	200	80-100	面议		根据实际来校工作的时间，提供3-4万元/月津贴	
	第三层次	55岁以下	湖南省“百人计划”人选、湖南省“芙蓉学者”特聘（讲座）教授、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湖南省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湖南省科技领军人才、其它省（市）著名的人才计划入选者等省部级人才工程人选；国外知名大学或研究机构的研究人员	100	50-80	面议		根据实际来校工作的时间，提供2-3万元/月津贴	
优秀人才	第一类	50岁以下	满足下列条件的博士： 近五年，以第一作者发表ESI高被引论文（全球1%范围）1篇；或者获得国家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一等奖等，获奖有个人排名。	68	初聘享受教授岗位奖励绩效工资		可安排配偶工作		
	第二类	45岁以下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博士： 1、近五年以第一作者发表JCR一区(中科院)4篇；或获得国家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获奖有个人排名； 2、在本科高校任教的教授、三甲医院的主任医师、大型科研机构的研究员、大型企业的高级工程师可在第一条所列业绩上适当放宽。	58	初聘享受教授岗位奖励绩效工资				
	第三类	40岁以下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博士： 1、近五年以第一作者发表JCR一区(中科院)论文2篇；或获得省部级（含国防、军队）自然科学、技术发明（专利）、科技进步一等奖，省部级哲学社会科学成果一等奖、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优秀成果一等奖，获奖有个人排名；或者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3项及以上；或者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国家社科基金规划项目、青年科学专项基金项目、后期资助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课题任务，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任务，国家科技部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科技部技术创新引导专项，国防重点项目及以上课题1项及以上； 2、在本科高校任教的副教授、三甲医院的副主任医师、大型科研机构的副研究员、企业的高级工程师；博士后或海外知名大学（或科研机构）获得博士毕业，且被2名及以上海外同行知名教授推荐的人员可在第一条所列业绩上适当放宽。	48	初聘享受副教授岗位奖励绩效工资				
	第四类	35岁以下	专业急需的优秀博士	38	初聘享受讲师高档岗位奖励绩效工资			配偶具有全日制本科学历或硕士学位，学校可安排工作	